

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威医发改〔2022〕1号

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市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18号）及山东省医改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医改字〔2021〕2号）等文件精神，推动全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布局和区域均衡布局，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威海提供有力支撑。

二、加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服务体系建设

(一) 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坚持政府举办公立医院的公益性质和在医疗服务体系中的主导地位，强化优质医疗资源的带动辐射作用。整合全市优质资源，实施服务能力、科技创新、人才队伍、智慧医疗、硬件设施 5 个方面提升工程，积极争创和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加强与胶东经济圈的统筹衔接，形成优质医疗资源集群。(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共同负责)

(二) 全面提升城市三级医院水平。进一步落实城市三级医院功能定位，着力于提供急危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的诊疗服务，将发展重心转移到提升内涵、优化存量、下沉增量的发展轨道上来。按照“规划发展、分区包段、防治结合、行业监管”的原则，发挥市级医院以及代表区域医疗水平医院的牵头作用，优化医疗保健集团运营，推进医疗服务网格化管理。积极与高校附属医院、科研院所合作，与医疗保健集团形成高层次合作关系。强化医疗保健集团规划布局和统筹设置，避免无序竞争，推进建立衔接有序的双向转诊机制和诊疗服务体系。(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 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积极发展以县级医院（含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下同）为龙头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加快医学影像等共享中心建设，强化医疗质量管理等县域统筹，提升县域医疗服务和管理同质化水平。到“十四五”期末，力争全部达到国家紧密型医共体评判标准。进一步巩固提升县级综合医院服务能力，深化城乡医院对口帮扶，精准提升县级医院诊疗能力和管理水平。到 2025 年，区（市）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达到国家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占比分别达到 100%、70%。(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四)建立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依托威海市胸科医院现有资源，设立 1 所达到三级标准的市级传染病医院。2022 年底前，威海市立医院和威海市中心医院各设立不少于 50 张符合传染病防控要求的床位，加强 ICU 能力建设，承担重症救治任务。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医院补齐发热门诊、感染性疾病科、实验室能力建设短板，整体提升市级综合救治和县级医疗收治能力。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中的独特作用，打造高水平中医疫病防治队伍。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负责，列第一位的为牵头部门，下同）

三、加快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技术模式创新

(一)加强临床专科建设。加强对省市级临床重点专科的支持，实行临床重点专科动态管理，重点支持在国内有潜在影响力的专科发展，积极创建一批市级及以上临床重点专科、临床特色精品专科、中医药专科专病联盟。到 2025 年，组织建设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15 个、省级中医药临床重点专科和县域中医药龙头专科 21 个，动态建设市级临床重点专科项目 90 个、市级中医药专科专病联盟 10 个。加强县级医院临床专科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核心专科、夯实支撑专科、打造优势专科，提高肿瘤、心脑血管、呼吸、消化、妇科、儿科和感染性疾病等防治能力。加强妇幼保健特色专科建设。（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推进医学科技创新。加强重点实验室、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卫生健康领域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实施一批卫生健康重大科技攻关专项。到 2025 年，积极争创 1-2 个省重点实验室（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 10 个左右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

中心。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强化临床技术创新，实现关键技术突破，形成原创性诊疗规范、技术标准、临床路径和防控策略。提高疾病早期发现、早期诊断和有效的个体化医疗服务技术水平。强化重大疾病防控技术支撑，加强重点人群健康科技攻关，提高疑难危重症诊治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聚焦威胁人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强化医防融合，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研发，形成一批传统传染病的病原诊断及防控技术，攻克一批急需突破的疾病防控关键技术，构建疾病预防控制、诊断救治技术支撑体系。加快推进中医药科研创新，到 2025 年，遴选 100 项有资科研和一批无资科研项目，提升我市中医药学重点领域基础与临床转化研究水平，培养中医药学领域高层次学术带头人和优秀后备力量，提升中医药科技创新支撑能力。围绕重大疾病和健康问题的防治需求，在心血管疾病、公共卫生领域、重大创伤与修复、恶性肿瘤 4 个方向推动实施重特大疾病“防诊治康”科技示范工程，助推打造医、研、企紧密结合的医学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载体，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助力健康产业发展。（市卫生健康委、市科技局负责）

（三）提升智慧医院发展水平。大力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互联网+中医药”、电子健康卡创新应用、远程医疗服务体系项目建设。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内部信息系统集成整合和业务协同。推进智慧医疗、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依托信息技术大力推进移动端健康咨询、预约诊疗、诊间结算、床旁结算、检查检验结果查询等便民服务。到 2025 年，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电子病历应

用水平争取全部达到四级（含）以上。预约诊疗比例占年门诊人次70%以上。实现电子病历、电子健康档案、检查检验结果、医学影像资料等医疗健康信息院间调阅共享。（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四）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快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统筹推进“一中心、一平台、三大项目”建设，依托威海市中医院省级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带动区域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全面提升；积极推动山东省文登整骨医院省市共建，搭建国家级中医骨伤循证能力建设平台；完成威海市中医院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项目、环翠区二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和乳山市中医院整体搬迁项目。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及有条件的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及专科医院推广“五个全科化”服务模式。强化中医医院急诊、重症医学等科室建设。开展中医药专科集群建设，努力形成“国家—省—市—县—镇”五级中医药专科专病建设网络。公立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传染病医院建立健全中西医结合机制，强化临床科室中医医师配备，鼓励科室内、科室间、医院间和医联体内部开展中西医协作，探索“中西医结合特色病房”，拓展延伸中医药服务。（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四、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效能提升

（一）健全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全面落实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法律法规，为提升医院治理能力和水平提供法治保障。充分发挥医疗质量、医院感染防控、药事管理、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等专业委员会和职能部门作用，推进核心业务工作与运营管理深度融合，将现代医院管理理念、方法和技术融入运营管理的各领域、层级和环节，通过完善管理制度、再造业务流程、

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分析评价等手段，将运营管理转化为价值创造，有效提升运营管理精细化水平，同时强化符合中医医院特点的运营管理。对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进行监测评价，引导医院回归功能定位，提高效率、节约费用，减轻患者就医负担。建立全业务、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强化医疗服务全成本核算和成本控制，形成符合医疗发展规律的人、财、物等资源配置体系。三级公立医院于2022年6月底前，二级公立医院于2022年9月底前，要制订完成医院加强运营管理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运营管理重点任务，保障运营管理顺利开展。（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医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相适应的权责一致、制衡有效、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的内部控制体系，围绕重点领域、重要事项、关键岗位，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促进依法依规办事，保障资金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推进廉政建设。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探索推广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优化绩效评价体系。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全面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全市排名通报，强化结果运用，与财政补助、评优评先、医保相关政策调整等直接挂钩。建立完善医联体（医共体）绩效考核制度，促进资源下沉，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居民健康水平。（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五、加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人力资源保障

（一）全面深化薪酬制度分配改革。落实“两个允许”要求，

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建立主要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由公立医院在核定的薪酬总量内进行自主分配，可探索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方式。鼓励对主要负责人实行年薪制。健全以公益性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考核结果与医院薪酬总量、主要负责人薪酬、医务人员薪酬挂钩。（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医保局负责）

（二）加强医学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党管人才要求，公立医院党委要完善人才培养引进和使用管理办法，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政治吸纳和政治把关，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高层次人才制度，搭建不同层次人才发展平台，建立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卫生健康人才综合评价机制。大力推进后备青年人才及高层次人才培育，培育国家、省级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 15 名左右，市级高层次人才 60 名左右，中青年后备人才、基层实用人才 80 名左右，形成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全面加强行政、财务、后勤、院感、质控等医院管理人才培养。新增研究生计划优先向全科、儿科、妇产科、精神科、老年医学、公共卫生、护理、助产、康复、疾病控制、中医药等紧缺专业倾斜。全面提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养质量和能力，加强中医药师承教育，全面开展西医学习中医工作。卫生健康部门探索建立以需求为导向，以医德、能力、业绩为重点的评价体系，协调解决人才引进、培养等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六、实现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多方联动

(一) 健全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加强医疗服务价格分类管理，对普遍开展的通用项目，管住管好价格基准；对技术难度大的复杂项目，尊重医院和医生的专业性意见建议，更好体现技术劳务价值。建立灵敏有序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开展调价评估，符合标准时集中启动和受理公立医疗机构提出的价格建议，理顺比价关系，提高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加快审核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以按病组（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探索推进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对实现人事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药品耗材目录、药品耗材配送“六统一”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实行总额打包付费，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建立普通住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探索医疗康复、慢性精神疾病等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门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充分发挥国家、省级组织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杠杆作用，激发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将更多符合条件的中医医疗机构及时纳入医保定点范围。深化中医优势病种收付费改革。（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 落实药品耗材采购制度。推动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开展，逐步扩大采购范围，形成合理采购价格。推进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提高药品货款支付效率。建立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与医保支付标准联动机制，落实国家、省组织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加强留用资金管理，推动公立医院在合理用药基础上优先使用中选药品。（市

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七、丰富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文化内涵建设

（一）传承医学人文精神。加强医学人文教育和党的宗旨教育，培育和塑造医德高尚、医风严谨、医术精湛的行业风范。做好医院文化建设，利用“中国医师节”、“国际护士节”等，凝聚文化共识，培育和塑造医学人文精神，引导医务人员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理念，增强建设“健康威海”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增强医务人员使命感、归属感和荣誉感。（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持续改善医疗服务。进一步推进分时段预约诊疗和集中预约检查检验服务，开展诊间（床旁）结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等服务。加快智慧医院建设，提供信息提醒、自助查询打印等服务。开展智慧药房试点。加强患者隐私保护。开展公益慈善和医务社工、志愿者服务，建设老年友善医院、健康促进医院。建立完善患者投诉处理机制，畅通医患沟通渠道，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建立健全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的长效工作机制。改善医务人员工作和休息条件，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加强职业暴露防护，每年定期健康体检。依法为医务人员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落实医务人员的社会保险权益。按规定积极提高医务人员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期间的薪酬待遇。建立医务人员职业荣誉制度。加大医院安防系统资金投入，完善安检设施配备，强化安保队伍建设。健全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机制，为医生购买医疗责任险。对医疗暴力“零容忍”，

对涉医犯罪“快侦快诉快审”，坚决保护医务人员安全。（市卫生健康委、市政法委、市公安局负责）

八、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

（一）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发挥好公立医院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医院党委要支持院长依法依规独立负责的行使职权，院长在医院党委领导下，全面负责医院医疗、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完善公立医院章程管理，在医院章程中明确党建工作的内容和要求，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各环节。健全完善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机制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二）加强医院干部队伍建设。选优培强医院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委书记和院长。突出政治标准，严格标准条件，注重选拔政治强、促发展、懂业务、善管理、敢担当、作风正的优秀干部。医院党委要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制定实施医院内设机构负责人选拔任用具体办法，建立健全干部培训教育、交流锻炼、监督约束和考核评价制度。（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公立医院党委要认真贯彻落实党支部工作条例，优化党组织设置，推动“支部建在科室上”。结合推进党支部评星定级工作，制定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标准，完善党支部工作制度，引导基层党组织围绕医院发展、贴近医患需求开展党的活动。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探索建立党支部参与科室业务发展、人才引进培养、薪酬分配、

职称晋升、评先选优、设备配置等重大问题决策的制度机制，把好政治关、医德医风关。（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四）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队伍。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党支部书记一般由内设机构负责人中的党员担任，卫生健康部门每年开展一次医院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情况摸排，加强后备人才储备。建立健全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的“双培养”机制。建立高知群体人才库，指导医院党委制定高知群体入党工作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医院党委全面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医院内设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医院内设纪检监察机构要全面履行监督责任，建立健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重点部门、重点岗位、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定期开展廉政风险点及隐患排查，健全权力运行制约监督体系。深入开展廉政教育“三堂课”，依托四级监督网格，打通廉政教育、廉政提醒、日常监督“最后一公里”，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行业不正之风。（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六）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卫生健康部门要加强对公立医院党建工作的指导。公立医院党委承担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公立医院要建立完善医院领导班子和内设机构负责人、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落实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明确管理责任，

管好医院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九、组织保障

（一）落实领导责任。各区市、各单位要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强化统筹协调和督导评价，落实领导和保障责任。

（二）落实政府投入责任。要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公立医院财政投入责任，落实对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和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

（三）强化考核评价。卫生健康部门要牵头抓总，结合各自实际，建立工作台账，并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有机结合，密切跟踪、定期通报，强化考评结果运用，对政策执行不力的要组织约谈。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区市、各单位要加强专家指导，及时挖掘、总结、提炼、推广典型经验。同时，要做好公立医院改革发展政策解读和信息发布，广泛动员医务人员积极参与，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合理引导各方预期，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

威海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2022年2月9日